

证券代码：430717

证券简称：源通机械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山东鸿源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鸿源新材”）提供人民币总金额 5,000,000.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伍佰万元整）的借款，上述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其内部运营流动资金。公司与鸿源新材约定：借款期限为实际收到借款之日起三年，借款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关联方提供借款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董事周仕勇、李兴华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山东鸿源新材料有限公司

住所：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悦庄工业园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悦庄工业园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李兴华

实际控制人：周杨

注册资本：3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木塑复合材料及制品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、机电设备零部件、铝合金制品生产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。

关联关系：公司持有鸿源新材 33.33% 股权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参股公司鸿源新材提供人民币总金额 5,000,000.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伍佰万元整）的借款，上述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其内部运营流动资金。公司与鸿源新材约定：借款期限为实际收到借款之日起三年，借款年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关联方的上述关联交易基于真实自有业务的需要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。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产生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省源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19日